

秦汉市场研究

高维刚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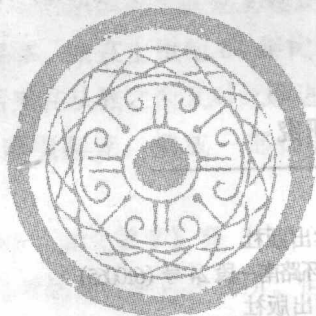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孙维刚
 学术顾问：王树德
 封面设计：王树德
 平面设计：王树德

秦汉市场研究

高维刚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庄 剑
责任校对:王会豪
封面设计:小 乙
责任印制:李 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秦汉市场研究 / 高维刚著. —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5614-4103-9

I. 秦… II. 高… III. 市场经济-经济史-研究-中国-
秦汉时代 IV. F129.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6021 号

书名 秦汉市场研究

著 者 高维刚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4103-9/F·553
印 刷 成都蜀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48 mm × 210 mm
印 张 7
字 数 162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6.00 元

◆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
联系。电 话:85408408/85401670/
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 网址:www.scupress.com.cn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 言

秦汉社会以其发达的早期封建社会的商品经济而彪炳于史册，历年来治秦汉史的专家学者对秦汉时期工商业的发展状况、商品生产和封建政府的重农抑商政策等进行了较多的研究，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但市场作为秦汉时期封建商品经济的一个重要交换环节，迄今只有为数不多的一些论文述及，尚无一部专著进行全面论述，殊为憾事。余在上世纪 80 年代做研究生时曾对此题做过一些研究，后来在从教之余又对此题进行了一些探讨，现在把这些心得体会连缀起来，撰成一部拙著，以补该题研究之缺。

关于市场的概念，《说文解字》释“市”云：“买卖所之也。”即我国古代市场是指商品买卖的具体场所。但今天科学的市场概念已与古代有所不同，它是一个“商品经济的范畴”，是指“商品交换的场所和领域。……按交易的地区范围分，有农村市场、城市市场、国内市场”^①等。拙著正是遵循这一科学定义，结合秦汉社会市场实际，展开对秦汉市场的研究。秦汉市场贸易的繁荣是与秦汉社会疆域的广袤、交通的发展及因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导致的农业、手工业的长足进步密不可分的，同时也与秦汉的

① 许涤新主编：《政治经济学辞典·市场》，人民出版社，1981 年版。

商业和货币政策紧密相连，故拙著前三章对此进行了阐述。余下各章即对秦汉各层次、各特种市场及其功能，市场商品生产、商业行业和商业形式，以及市场的组织和管理等内容进行全面论述。余论则对秦汉中国早期封建社会市场贸易繁荣的原因进行了一些探讨，同时也指出它存在的不足。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若干前辈及同仁的论文、著作，这些已在注中和参考文献中予以列举，在此谨表谢忱。

鉴于个人学识浅薄，加之时间仓促，拙著中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各位方家同仁不吝赐教。

目 录

第一章 秦的统一与秦汉交通的发展·····	(1)
第一节 秦的统一与汉代疆域的拓展·····	(1)
一、秦的统一·····	(1)
二、汉代疆域的拓展·····	(19)
第二节 秦汉交通的发展与关禁制度·····	(23)
一、陆路交通的发展·····	(23)
二、水上交通的发展·····	(28)
三、关禁制度·····	(31)
第二章 秦汉农业与手工业的发展·····	(37)
第一节 农业生产的发展·····	(37)
一、谷物种植业的发展·····	(37)
二、畜牧业的发展·····	(44)
三、林业的发展·····	(47)
四、园圃业的发展·····	(50)
五、渔业的发展·····	(56)
第二节 手工业的发展·····	(58)
一、冶铸业的发展·····	(59)
二、车船制造业的发展·····	(63)
三、漆器制造业的发展·····	(67)

四、纺织业的发展·····	(69)
五、盐业的发展·····	(73)
六、酿酒业的发展·····	(75)
第三章 秦汉的商业政策与货币·····	(78)
第一节 秦汉的商业政策·····	(78)
一、秦的商业政策·····	(78)
二、西汉的商业政策·····	(80)
三、王莽的商业政策·····	(90)
四、东汉的商业政策·····	(94)
第二节 秦汉的货币·····	(98)
一、秦的货币·····	(98)
二、西汉的货币·····	(99)
三、王莽的货币·····	(103)
四、东汉的货币·····	(106)
第四章 秦汉各层次市场及其功能·····	(108)
第一节 农村与郡县市场·····	(108)
一、农村市场·····	(108)
二、郡县地方市场·····	(112)
第二节 区域市场·····	(116)
一、区域市场的形成·····	(116)
二、区域市场里的商业都市·····	(119)
三、区域市场里的农业和手工业体系·····	(124)
第三节 全国与国际市场·····	(128)
一、全国市场·····	(128)
二、国际市场·····	(129)

第五章 秦汉的特种市场·····	(137)
第一节 关市、军市与宫市·····	(137)
一、关市·····	(137)
二、军市·····	(146)
三、宫市·····	(150)
第二节 河西四郡市场·····	(151)
一、河西四郡市场的设置·····	(151)
二、市场商品、价格及交易形式·····	(155)
三、屯戍军队与市场·····	(166)
第六章 秦汉市场商品生产与商业形式·····	(172)
第一节 市场商品生产·····	(172)
一、小农与专业户商品生产·····	(172)
二、私营手工业商品生产·····	(174)
三、官营手工业商品生产·····	(175)
第二节 市场商业行业与商业利润·····	(178)
一、市场商业行业·····	(178)
二、市场商业利润·····	(181)
第三节 市场商业形式·····	(183)
一、私营小商业·····	(183)
二、私营大商业·····	(185)
三、官营商业·····	(189)
第七章 秦汉市场的组织与管理·····	(192)
第一节 市场形制·····	(192)
一、市场画像砖·····	(192)
二、市场形制·····	(194)

第二节 市署机构与市政管理.....	(197)
一、市署机构.....	(197)
二、市政管理.....	(200)
余论.....	(208)
主要参考文献.....	(213)

第一章 秦的统一与秦汉交通的发展

秦汉时期百郡千县，市邑万数，市场贸易空前繁荣，国内形成多层次、各种类的市场。究其原因，首先与秦的统一、秦汉疆域的拓展和交通的大发展密不可分。

第一节 秦的统一与汉代疆域的拓展

秦结束了春秋战国封建诸侯国长期割据的局面，完成了统一大业。汉又进一步拓展了疆土，形成了幅员空前辽阔的大汉帝国，这为秦汉市场贸易的繁荣提供了广阔空间。

一、秦的统一

1. 秦人起源

关于秦人的来历，司马迁在其《史记》中追溯到了原始社会的母系氏族阶段，说那时有一个叫女修的少女，一天正在纺织时，突然从天上掉下来一个燕子蛋，她将这个燕子蛋捡来吞食后，就怀孕生下了一个男孩，她给这个男孩取名叫大业，大业就是秦人的始祖。后来大业娶了少典的女儿女华为妻，生下一个儿子，取名大费。大费先是佐禹治水有功，后又佐舜调训鸟兽，鸟

兽多驯服，于是舜赐大费姓嬴氏，这是原始社会末期的事。

2. 秦人立国

夏代秦人散居各地，“子孙或在中国，或在夷狄”。在商灭夏时，秦人“去夏归商，为汤御，以败桀于鸣条”。在商代，秦人“佐殷国，故嬴姓多显，遂为诸侯”。

在周代，秦人的一支非子族擅长畜牧业，周孝王召之为周王室养马，有功，于是孝王“分土为附庸。邑之秦，使复续嬴氏祀，号曰秦嬴”。这个封地在今甘肃省清水县境，嬴秦在这时开始正式登上历史舞台。公元前 821 年，秦庄公立，率兄弟五人，领兵七千破西戎，周宣王封其为“西垂大夫”。

公元前 777 年，秦襄公即位。公元前 770 年，周平王东迁雒邑，秦襄公护送有功，于是“平王封襄公为诸侯，赐之岐以西之地。……襄公于是始国，与诸侯通使聘享之礼”^①，秦从此成为诸侯国。

3. 初奠基业

公元前 765 年，秦文公即位，他经过一系列地对戎用兵，终于在秦文公十六年（公元前 750 年）取得伐戎的胜利，将戎人赶走，真正占有了岐地。这岐就是周人的故地周原，那时是关中最富庶的一个地区。

公元前 697 年，秦武公即位，他首先诛杀了大庶长三父等重臣，加强了王权。然后不断对周边的戎人等用兵，于秦武公十一年（公元前 687 年），将东起华山，西至甘肃中部的整个渭水流域地区基本上纳入了秦国的版图。

^① 本页引文均引自《史记》卷五《秦本纪》。

4. 穆公“开地千里，遂霸西戎”

公元前 677 年，秦德公即位，迁秦都于雍（今陕西省凤翔县），在这里修筑宫殿和城邑，雍成为此后数百年秦国的政治中心。

秦在经历了秦宣公和秦成公短暂的统治之后，于公元前 659 年，雄才大略的秦穆公即位，他展开了大规模的拓展疆土的行动。当时在今天山西省的平陆一带，居住着许多被称为“茅津之戎”的戎人，他们挡住了秦国向东发展的道路，秦穆公首先对他们用兵。在他即位的当年，即亲率大军“伐茅津”，取得胜利，打通了向东发展的道路。

当时在秦的西面，主要是今甘肃省的陇南和陇西地区，居住着许多戎人，其中绵诸、緄戎、翟、獯等为其中最强大的几支，被通称为“西戎”。秦穆公三十七年（公元前 623 年），秦在向东用兵取得了一系列的胜利之后，为解除后顾之忧，决定采用降秦的戎人由余的建议，向西戎展开大规模的军事进攻，取得了辉煌胜利，史载秦此次用兵“益国十二，开地千里，遂霸西戎”^①。从此东起今陕西、山西省交界处的黄河，西止今甘肃省的中部，这一大片地区都成了秦的国土。

5. 献公复兴

秦穆公在位三十九年（公元前 659 年—公元前 621 年）去世，其后经历了康公（公元前 620 年—前 609 年）、共公（公元前 608 年—前 604 年）、桓公（公元前 603 年—前 577 年）、景公（公元前 576 年—前 537 年）、哀公（公元前 536 年—前 501 年）、惠公（公元前 500 年—前 491 年）、悼公（公元前 490 年—前

^① 《史记》卷五《秦本纪》。

477年)、厉公(公元前476年—前443年)、躁公(公元前442年—前429年)、怀公(公元前428年—前425年)、灵公(公元前424年—前415年)、简公(公元前414年—前400年)、惠公(公元前399年—前387年)、出子(公元前386年—前385年)共十四位秦王,国力一直萎靡不振。直至公元前384年,秦献公即位,秦才止住颓势,迈出振兴的步伐。这时残酷的奴隶制时代的人殉制度仍在秦大行其道,献公于即位的当年即下令“止从死”^①。秦从此废除了惨无人道的人殉,大得人心。紧接着在第二年(公元前383年),又迁都栎阳(今陕西省临潼县栎阳镇东北),这里是“东通三晋”的战略要地,献公将秦都迁于此地显示了他要向东拓展的勃勃雄心。他还改革过去的户籍制度,令民“户籍相伍”^②。献公的这一系列改革取得显著成效,秦的国力渐渐强盛起来,在献公二十一年(公元前364年),秦军东进,“与晋战于石门(今山西省运城西南),斩首六万”;献公二十三年(公元前362年),“与魏晋战少梁,虏其将公孙痤”。献公的改革初见成效,秦国由此走向复兴之路。

6. 商鞅变法

献公在位二十四年卒(公元前361年),其子秦孝公立,是年孝公二十一岁,他继承其父遗志,继续在秦大力改革。孝公即位初年即“布惠,振孤寡”,以体恤民生的措施来团结秦国民众。同时“招战士,明功赏”,加强秦国的军队建设。紧接着他“出兵东围陕城,西斩戎之獫狁”^③,展示了秦图强的锋芒。

① 《史记》卷五《秦本纪》。

②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③ 本页以上引文均引自《史记》卷五《秦本纪》。

孝公为了使秦尽快强大起来，发布了一个求贤令：“宾客群臣有能出奇计强秦者，吾且尊官，与之分土。”^① 这时在魏国不得志的卫鞅闻令即离魏入秦，通过孝公宠臣景监的引见，见到了秦孝公，他首次向孝公提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

(1) 实行严酷的连坐法。法令规定：“令民为什伍，而相牧司连坐。不告奸者腰斩，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匿奸者与降敌同罚。”这是在献公“为户籍相伍”制度的基础上，又加上了重罚的新内容，规定五家为一伍，十家为一什，其中一家犯法，其余九家必须告发，若隐匿不报，则十家连坐，要被处以腰斩的酷刑；若纠察检举犯法者，则可以得到同斩得敌人首级一样的奖赏。这样严酷的连坐法，使民不敢轻易犯禁。

(2) 确立以小家庭为基本生产单位，重农抑商，奖励耕织。商鞅规定：“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戮力本业，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贫者，举以为收孥。”^② 这里第一点是针对秦当时还广泛存在大家庭制度而言的，规定一个家庭有两个以上的儿子，到了成年后必须分家单独立户，不然就要加倍征收赋税。第二点是以农业为本业，凡努力耕织，生产出了更多粮食和布帛的，免除其徭役；以工商业为末业，凡以工商业为职业及因懒惰而贫困的人，要没入官府为奴婢。商鞅这一法令旨在禁止百姓弃农经商，鼓励人们努力耕织，这对促进秦国农业生产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3) 奖励军功，废除世卿世禄制度。商鞅立法规定：“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为私斗者，各以轻重被刑大小。……宗室

① 《史记》卷五《秦本纪》。

② 本页以上引文均引自《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

非有军功论，不得为属籍。明尊卑爵秩等级，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有功者显荣，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这一条旨在废除秦传统的世卿世禄制，奖励秦人积极从军杀敌。根据《商君书》的记载，在战斗中斩敌首一级，就“赏爵一级，益田一顷”，这极大地鼓舞了秦人从军的热情，激励了秦军士卒在战场上英勇杀敌的勇气。

商鞅在拟好刑法颁布施行前，为了使民众确信法律的可信度，先作了一个预演。他于秦都南门立一根三丈之木，下令有谁把该木移放到北门，即赠与十金。此令一下，人们感到很奇怪，没有人敢去移这根木头。商鞅又再次下令：“能徙者予五十金。”这时有一个勇敢的人就依令将这根木头移到了北门，商鞅立即将五十金给予该人，以昭示国家法令的可信。在经过了这一番预演后，商鞅即将改革后的法律颁布施行。

改革后的法律损害了秦国贵族的既得利益，他们千方百计地抵制商鞅新法在全国的推行，秦太子首先带头触犯新法，商鞅不能处罚太子，就拿太子的师傅开刀，“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师公孙贾”。这一惩处震慑了朝野，从此再没有人敢拿新法当儿戏，商鞅新法从此得以在秦国顺利推行。

随着新法在秦国的实行，秦的综合国力得以显著增强，司马迁说新法“行之十年，秦民大说（悦），道不拾遗，山无盗贼，家给人足。民勇于公战，怯于私斗，乡邑大治”^①。

在第一次改革新法推行十年后，商鞅又第二次推出了一系列改革新法。

（1）禁止父子兄弟同室而居。当时秦人中融入了不少戎人，

^① 本页引文除文中已说明者外，其余均引自《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

有着一家人不分男女老少同室而居的陋习。商鞅新法规定：“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内息者为禁。”旨在改革秦人的这一陋习，防止有伤风化的淫乱现象发生。

(2) 普遍设立县级行政组织。秦在商鞅变法前，曾在部分地区设立了少数的县。商鞅在这次变法中规定：“集小乡邑聚为县，置令、丞，凡三十一县。”这些县级行政机构直接隶属于秦中央政府领导，其“令”、“丞”等官吏直接由中央任免，大大加强了秦国的中央集权统治。

(3) 废除奴隶制下的土地国有制。商鞅在这次改革中下令：“为田开阡陌封疆，而赋税平。”朱熹在《开阡陌辨》中对这句话作解读时说：“但见阡陌之占地太广，而不得为田者多，则病其地利之有遗。……尽开阡陌悉除禁限，而听民兼并买卖，以尽人力垦辟，弃田悉为田畴，而不使有尺寸之遗，以尽地力。使民有田即为永业，而不复归授，……而田皆出税。”按照朱熹这一解读，所谓“为田开阡陌封疆”，就是将用阡陌圈占起来为国家所有的荒地让百姓去尽力开垦，并且谁开垦就为谁所有，还可以自由买卖。而国家则按百姓实际占有的田地面积征收赋税。秦实行了彻底的封建土地私有制，这极大地调动了百姓的生产积极性，使国家的赋税收入得以较多增长。

(4) 统一度量衡。春秋战国时期，各国的度量衡很不统一，往往一个国家除了有国家颁布的“公量”外，还有卿大夫们自家的“私量”，这极不利于国家赋税的征收和国内各地区间经济的交往。于是这次改革商鞅下令：“平斗桶权衡丈尺。”^①彻底统一秦国内的度量衡，为秦国经济的交往发展创造了一个好的条件。

^① 本页引文均引自《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

秦国通过商鞅前后两次改革变法，国力大增，后来被秦昭王拜为相的蔡泽评价商鞅的变法成效时说：“夫商君为秦孝公明法令，禁奸本，尊爵必赏，有罪必罚，平权衡，正度量，调轻重，决裂阡陌，以静生民之业而一其俗，劝民耕农利土，一室无二事，力田蓄积，习战阵之事，是以兵动而地广，兵休而国富，故秦无敌于天下，立威诸侯，成秦国之业。”^① 秦国由此开始走向统一之路。

在商鞅变法强国的过程中，秦一步步迈开了它向东拓展的步伐。秦孝公八年（公元前 354 年），趁魏出兵围攻赵都邯郸之际，秦出兵攻魏，获得大胜，夺取了魏的少梁（今陕西韩城）。秦孝公十年（公元前 352 年），商鞅被升为大良造，率秦军攻下了魏的故都安邑（山西夏县）。秦孝公十二年（公元前 350 年），“筑冀阙宫庭（廷）于咸阳；秦自雍徙都之”^②。咸阳背依高原，南临渭河，陆路有东通函谷关的大道；水路亦可浮渭水入黄河东进，秦将国都迁于此，表明了秦要大举向东拓展的决心。秦孝公二十二年（公元前 340 年），商鞅再次率秦军攻魏，魏派公子卬率魏军抵抗。商鞅自度秦军难以轻易取胜，即施诈和手段，他修书一封请公子卬前来议和，当公子卬来到时便暗伏甲士将其俘虏，随即率秦军大破魏军。魏惠王迫于魏国国力衰弱，只好将魏的河西之地割让给秦，与秦媾和。此时秦国在军事力量上已完全超过了魏国。秦孝公也因此将秦的於（今河南内乡县东）、商（今陕西商县东南）十五邑封与商鞅，商鞅因此号为商君。

① 《史记》卷七九《范雎蔡泽列传》。

② 《史记》卷六八《商君列传》。